

中国平安 PINGAN

专业·价值

专业 让生活更简单

证券研究报告

# 金融行业周报

——公募降佣靴子正式落地，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

## 证券分析师

王维逸S1060520040001（证券投资咨询）

袁喆奇S1060520080003（证券投资咨询）

李冰婷S1060520040002（证券投资咨询）

## 研究助理

韦霁雯S1060122070023（一般证券业务）

许 淼S1060123020012（一般证券业务）

2024年04月21日

请务必阅读正文后免责条款

平安证券

## 公募降佣靴子正式落地，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

**1、公募降佣靴子正式落地，行业供给侧格局加速优化。**4月19日，证监会发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公募基金费率改革第二阶段正式开启，《规定》将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据中证协披露的行业代理买卖证券净收入（含交易单元席位租赁）和wind披露的A股股基成交额测算，2021、22H1、2023年市场平均股基交易佣金率分别约0.024%、0.023%、0.021%，预计主动类公募基金佣金费率将调降至0.04%-0.05%。整体来看，公募基金分仓佣金在证券行业营收中占比较小，降佣对于行业整体营收影响较小。长期来看，降佣将引导行业回归研究本源、倒逼券商从过去的通道类业务向财富管理和机构综合服务加速转型。聚焦专业研究能力、研究所与其他业务条线有协同的综合大型券商受降佣冲击将相对较小，基金费率改革的推进也将加速行业供给侧格局优化。

**2、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ETF通将迎来扩容。**4月19日，中国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沪深交易所也拟对《沪深港通业务实施办法》的修订征求意见。近期，以国九条为代表的监管文件多次明确，要坚持统筹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和安全，拓展优化资本市场跨境互联互通机制，拓宽企业境外上市融资渠道。此次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进一步优化了基金、股票互联互通，明确支持内地行业龙头企业赴港上市。ETF方面，ETF北向、南向通纳入门槛明显下降，截至4月19日，据港交所官网，沪股通ETF共84只、深股通ETF共57只、港股通ETF8只。此外，REITs也将纳入沪深港通名单，基金互通范围有望进一步扩张。股票方面，人民币柜台将纳入港股通，有望带动人民币柜台的交易热度。

**3、科技金融迎新政，资本市场更好服务科技创新。**4月19日，证监会发布《资本市场服务科技企业高水平发展的十六项措施》，从上市融资、并购重组、债券发行、私募投资等全方位提出支持性举措。《措施》从上市融资、并购重组、债券发行、私募投资、交易、服务机构等多维度角度，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其中，上市融资方面，《措施》明确为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企业建立融资“绿色通道”，同时表明将科学合理保持新股发行常态化、支持科技型企业融资，也再次强调各板块的功能定位，加强支持力度。并购重组方面，延续深化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的脉络，提高轻资产科技型企业重组估值包容性。债券发行方面，明确要继续创新支持工具。私募投资方面，要通过扩大私募股权创投基金退出渠道，加速私募股权服务科技型企业成长。交易方面，明确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通过丰富指数体系、基金产品、推进科创板创业板指数衍生品发展，引导资金投向科技。服务机构方面，督促证券公司专注主业、做好科技型企业融资、做市、风险管理等服务。



# CONTENT 目录

## 重点聚焦

- 公募降佣靴子正式落地，行业供给侧格局加速优化
- 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ETF通将迎来扩容
- 科技金融迎新政，资本市场更好服务科技创新

## 行业新闻

- 银行：央行召开2024年金融稳定工作会议
- 证券：证监会就分红和退市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 保险：国家金融监管总局表示将发展科技保险、新能源保险，完善制造业保险体系
- 金融科技：央行等三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商业领域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通知》

## 行业数据

- 本周银行、证券、保险、金融科技指数分别变动+4.48%、+2.11%、+5.19%、-4.91%
- 银行：公开市场操作实现净回笼20亿元，SHIBOR利率上行
- 证券：周度股基日均成交额环比增长11.6%
- 保险：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环比上周-2.97bps

## 公募降佣靴子正式落地，行业供给侧格局加速优化

**事件：**4月19日，证监会发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下称《规定》），公募基金费率改革第二阶段正式开启，《规定》将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

### 📍 《规定》主要内容

（资料来源：证监会，平安证券研究所）

1) 公募基金的证券交易佣金费率降幅与此前征求意见稿相同，新增被动基金不得以交易佣金支付流动性服务：

- ①被动管理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率，在交易佣金不得支付研究服务等其他费用的基础上，新增不得支付“流动性服务”费用，表明公募基金也不得以交易佣金的方式向券商基金做市服务支付。
- ②其他类型基金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由中国证券业协会定期测量并向行业机构通报。

2) 单家券商佣金分配上限由30%下降至15%，降幅与征求意见稿一致：

1. 一家基金管理人通过一家证券公司进行证券交易的年交易佣金总额，不得超过其当年所有基金证券交易佣金总额的15%，股票型、混合型管理规模未达到10亿元的基金管理人不得超过30%。
2. 此外，基金管理人管理的采用券商交易模式的基金也不适用15%的限制，但正式稿新增规定，基金管理人不得通过转换存续基金证券交易模式等方式，规避15%上限。
3. 预计部分股权关联券商将受到一定影响。

3) 继续明确严格限制渠道返佣、转移支付，要求券商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绩效考核制度；新增对货币经纪公司经纪服务的支付限制。《规定》严禁将证券公司选择、交易单元租用、交易佣金分配等与基金销售规模、保有规模挂钩，严禁以任何形式向证券公司承诺基金证券交易量及佣金或利用交易佣金与证券公司进行利益交换，严禁使用交易佣金向第三方转移支付费用，包括外部专家咨询、金融终端、研报平台、数据库等产生的费用。此外，为限制渠道返佣，《规定》要求，证券公司应重点考核销售部门、从业人员等员工的合规展业、销售保有规模、投资者长期投资收益率等，而禁止将销售人员的薪酬绩效与交易佣金、交易量等挂钩。正式稿也新增“基金管理人委托货币经纪公司为基金提供经纪服务的，相关服务费用不得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4) 《规定》新增基金管理人高管合规管理职责，压实基金管理人责任。在征求意见稿要求“督察长应当认真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对本公司证券交易涉及的证券公司选择、协议签订、服务评价、交易佣金分配等进行合规性审查”的基础上，正式稿新增要求，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合规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合规负责人也应审查投资运作管理、存续基金转换交易模式。

5) 《规定》也规定基金托管人的监督要求。与征求意见稿一致，《规定》要求，基金托管人应当建立健全基金证券交易监督制度机制，严格监督所托管基金的证券交易行为，重点关注所托管基金的交易佣金支出情况，并在违反规定、影响基金持有人利益等情况下及时向监管汇报。

**点评：**据中证协披露的行业代理买卖证券净收入（含交易单元席位租赁）和wind披露的A股股基成交额测算，2021、22H1、2023年市场平均股基交易佣金率分别约0.024%、0.023%、0.021%，预计主动类公募基金佣金费率将调降至0.04%-0.05%。整体来看，根据Wind和证券业协会，2023年公募基金分仓佣金仅167亿元，在证券行业营收中仅占比4%，降佣对于行业整体营收影响较小。长期来看，降佣将引导行业回归研究本源、倒逼券商从过去的通道类业务向财富管理和机构综合服务加速转型。聚焦专业研究能力、研究所与其他业务条线有协同的综合大型券商受降佣冲击将相对较小，基金费率改革的推进也将加速行业供给侧格局优化。

## 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ETF通将迎来扩容

**事件：**4月19日，中国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沪深交易所也拟对《沪深港通业务实施办法》的修订征求意见。

（资料来源：证监会，上交所，深交所，平安证券研究所）

### ◎ 证监会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

- 1. 放宽沪深港通下股票ETF合格产品范围。**在两地证监会指导下，沪深港交易所已达成共识，拟适度放宽合格股票ETF的平均资产管理规模要求，降低南向港股通ETF产品的港股权重和港股通股票权重要求，北向沪股通、深股通ETF产品做对等调整，支持香港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建设。
- 2. 将REITs纳入沪深港通。**拟总体参照两地股票和ETF互联互通制度安排，将内地和香港合格的REITs纳入沪深港通标的，进一步丰富沪深港通交易品种。
- 3. 支持人民币股票交易柜台纳入港股通。**香港推出港币—人民币双柜台机制以来，内地与香港交易所和结算公司积极就人民币股票柜台纳入港股通开展研究，目前相关业务方案已初步达成共识。下一步双方将继续推进业务方案完善、规则修订、技术改造、投资者教育等各项准备工作，争取早日推出，助力人民币国际化。
- 4. 优化基金互认安排。**拟推动适度放宽互认基金客地销售比例限制，允许香港互认基金投资管理职能转授予与管理人同集团的海外资产管理机构，进一步优化基金互认安排，更好满足两地投资者多元化投资需求。
- 5. 支持内地行业龙头企业赴香港上市。**境外上市备案管理制度规则发布实施一年来，已有72家企业完成赴港首次公开发行（IPO）备案，赴港上市融资渠道畅通，有力支持内地企业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规范发展。中国证监会将进一步加大和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内地行业龙头企业赴港上市融资。

### ◎ 沪深交易所沪深港股通的主要修订内容

#### 1、下调ETF纳入规模要求：

- ✓ 沪深股通方面，ETF纳入规模门槛由不低于15亿元调整为不低于5亿元；ETF调出规模由低于10亿元调整为低于4亿元。
- ✓ 港股通方面，ETF纳入规模门槛由不低于港币17亿元调整为不低于港币5.5亿元；调出规模由低于港币12亿元调整为低于港币4.5亿元。

#### 2、下调ETF指数权重占比要求

- ✓ 沪深股通方面，ETF调入比例调整为“跟踪的标的指数成份证券中，上交所和深交所上市股票权重占比不低于60%，且沪股通股票和深股通股票权重占比不低于60%”。调出比例调整为“跟踪的标的指数成份证券中，上交所和深交所上市股票权重占比低于55%，或者沪股通股票和深股通股票权重占比低于55%”。
- ✓ 港股通方面，调入比例统一调整为“跟踪的标的指数成份证券中，联交所上市股票权重占比不低于60%，且港股通股票权重占比不低于60%”，不再以指数进行区分。调出比例统一调整为“跟踪的标的指数成份证券中，联交所上市股票权重占比低于55%，或者港股通股票权重占比低于55%”，不再以指数进行区分。

**点评：**近期，以国九条为代表的监管文件多次明确，要坚持统筹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和安全，拓展优化资本市场跨境互联互通机制，拓宽企业境外上市融资渠道。此次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进一步优化了基金、股票互联互通，明确支持内地行业龙头企业赴港上市。ETF方面，ETF北向、南向通纳入门槛明显下降，截至4月19日，据港交所官网，沪股通ETF共84只、深股通ETF共57只、港股通ETF8只。据Wind，截至4月19日，940只A股ETF中，共194只ETF资产净值大于15亿元、337只资产净值大于5亿元。此外，REITs也将纳入沪深港通名单，基金互通范围有望进一步扩张。股票方面，人民币柜台将纳入港股通，有望带动人民币柜台的交易热度，据港交所官网，共24只港股设有双柜台；据Wind统计，2023年24只人民币柜台合计日均成交额仅1.2亿元，而对应港股柜台合计日均成交额346亿港元。

## 科技金融迎新政，资本市场更好服务科技创新

**事件：**4月19日，证监会发布《资本市场服务科技企业高水平发展的十六项措施》，从上市融资、并购重组、债券发行、私募投资等全方位提出支持性举措。

（资料来源：证监会，平安证券研究所）

1. **集中力量支持重大科技攻关。** 优先支持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并购重组、债券发行，健全全链条“绿色通道”机制。
2. **完善科技型企业股权激励。** 支持科技型企业上市前设立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后持续实施激励，鼓励把核心技术人员纳入激励范围。简化股权激励的实施程序，尽快推出股权激励实施过程中短线交易的豁免规定。
3. **深入推进发行监管转型。** 科学合理保持新股发行常态化，发挥发行监管条线合力。
4. **优化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环境。** 依法依规支持具有关键核心技术、市场潜力大、科创属性突出的优质未盈利科技型企业上市。进一步推动各类中长期资金加大权益类资产配置。支持科技型企业依法依规境外上市。
5. **统筹发挥各板块功能定位。** 突出科创板、创业板定位，设定申报规模上限，更加精准服务早期科技型企业。
6. **扎实推进北交所高质量发展。** 提高北交所市场准入包容度。推出北交所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机制。引导各类中长期资金积极参与北交所，研究丰富北交所指数基金与特色产品。
7. **加大科技型企业再融资支持力度。** 积极研究更多满足科技型企业需求的融资品种和方式，研究建立科创板、创业板储架发行制度。提升再融资的有效性和便利性。
8. **推动科技型企业高效实施并购重组。** 制定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优化小额快速审核机制，适当提高轻资产科技型企业重组估值包容性，支持科技型企业综合运用股份、定向可转债、现金等各类支付工具实施重组，助力科技型企业提质增效、做优做强。
9. **加强债券市场对科技创新的精准支持。** 推动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质量发展。重点支持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债券融资，鼓励政策性机构和市场机构为民营科技型企业发行科创债券融资提供增信支持。将优质企业科创债纳入基准做市品种。支持有条件的新基建、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以及科技创新产业园区等发行科技创新领域REITs。
10. **引导私募股权创投基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 发挥私募股权创投基金促进科技型企业成长作用。扩大私募股权创投基金向投资者实物分配股票试点、份额转让试点。
11. **充分发挥区域性股权市场服务培育规范科技型企业的功能。** 高质量建设“专精特新”专板，不断丰富针对科技型企业的服务工具和融资产品，逐步推进认股权、股权激励等业务落地，研究通过优先股（权）等方式加强政府引导基金等长期资本支持。加强多层次资本市场间互联互通，。
12. **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 进一步丰富科技创新指数体系。支持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开发科技主题基金产品。积极推进科创50、创业板股指期货和期权研发上市。
13. **持续完善交易机制。** 评估优化科创板、北交所做市商机制。完善融资融券和转融通相关规则。
14. **督促证券公司提升服务科技创新能力。**
15. **优化科技型企业服务机制。** 健全科技型企业上市和再融资“预沟通”机制。
16. **压实各方责任。** 压严压实拟发行证券的科技型企业及相关中介机构责任。

**点评：**《十六项措施》从上市融资、并购重组、债券发行、私募投资、交易、服务机构等多维度角度，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其中，上市融资方面，《措施》明确为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企业建立融资“绿色通道”，同时表明将科学合理保持新股发行常态化、支持科技型企业融资，也再次强调各板块的功能定位，加强支持力度。并购重组方面，延续深化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的脉络，提高轻资产科技型企业重组估值包容性。债券发行方面，明确要继续创新支持工具。私募投资方面，要通过扩大私募股权创投基金退出渠道，加速私募股权服务科技型企业成长。交易方面，明确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通过丰富指数体系、基金产品、推进科创板创业板指数衍生品发展，引导资金投向科技。服务机构方面，督促证券公司专注主业、做好科技型企业融资、做市、风险管理等服务。

### 央行：召开2024年金融稳定工作会议

**事件：**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召开2024年金融稳定工作会议。会议指出，我国金融体系总体稳健，金融风险总体收敛。会议强调，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特别是防止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根本性任务。金融稳定系统要持续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做好2024年金融稳定工作。

(资料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 央行：介绍2024年一季度金融运行情况

**事件：**4月18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朱鹤新等负责人介绍2024年一季度金融运行情况。其中提及，一季度政策实施已取得较好成果，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一季度新发放企业贷款利率为3.75%，同比降0.22个百分点。治理资金空转方面，相关部门将加强对资金空转的监测，完善管理考核机制。未来随着经济转型升级、有效需求恢复、社会预期改善，资金沉淀空转的现象也会缓解。

(资料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发布《关于深化制造业金融服务 助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通知》

**事件：**4月1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制造业金融服务 助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通知》，将坚持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焦推进新型工业化重点任务，提升金融服务的精准性有效性。1) 着力支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2) 着力支持产业科技创新发展。3) 着力支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4) 着力支持工业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资料来源：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 证监会：就分红和退市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事件：**4月16日，证监会官网发布《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司司长郭瑞明就分红和退市有关问题答记者问》，指出，分红不达标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主要着眼于提升上市公司分红的稳定性和可预期性。以2020-2022年度数据测算，沪深两市可能触及该标准的公司数量仅80多家。退市指标的调整旨在加大力度出清“僵尸空壳”、“害群之马”，并非针对“小盘股”。根据测算，沪深两市明年适用组合财务指标触及退市的公司家数预计在30家左右；明年可能触及该指标并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约100家，这些公司还有超过一年半时间来改善经营、提高质量，2025年底仍然未达标准，才会退市。市值指标方面，沪深两市当前仅4家主板公司市值低于5亿元，科创板、创业板暂无公司接近3亿元市值退市指标。

（资料来源：证监会）

### 证监会：核准设立法巴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事件：**4月15日，证监会核准设立法巴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法巴证券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业务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中证协信息显示，截至2023年上半年末，全行业共有17家外资参控股证券公司，其中外资控股9家（外资独资2家）。

（资料来源：券商中国）

### 证券公司从严监管持续

**事件：**近期，券商严监管持续。4月19日，中信证券和海通证券均发布公告，收到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责令改正并予以警告。同日，江苏证监局公布对华泰证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涉及自营业务合规风控把关不到位、部分客户适当性管理及督促义务履行不到位等。同日，深圳证监局公布对国信证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涉及合规内控等问题。4月18日，东海证券发布公告，收到江苏证监局开出的决定文书，涉及内部控制不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不到位等问题。4月16日，北京证监局发布了对银河证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存在开展场外期权等不审慎问题。

（资料来源：券商中国）



###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发展科技保险、新能源保险，完善制造业保险体系

**事件：**4月16日，金融监管总局、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制造业金融服务 助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通知》，其中提到，保险公司要发展科技保险，提供科技研发风险保障产品和服务；支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强化出口信用保险保障，保险资金要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支持；支持工业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发展科技保险、新能源保险等业务提升保险保障水平；丰富制造业金融产品供给，推进知识产权保险等；健全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完善制造业保险体系；完善制造业金融服务机制，完善费率调节机制，优化承保理赔流程等。

（资料来源：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 部分险企今起严禁新转保家用车及驾乘险贴费、返现

**事件：**部分险企内部发文要求，自4月15日起针对新转保家用车及驾乘险执行严格自律，包括家用车0贴费、家用车及驾乘险0返现等，要求代理和经纪渠道严格执行。家用车0贴费方面，仅保留系统基础手续费，即燃油商业险15%、新能源商业险8%、交强险4%。家用车及驾乘险0返现方面，禁止代理人端以任何形式返现，包括基础手续费不得返现，如违反监管自律，分公司主体处罚，对应代理人及专员按基本法上限处罚。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报）

### 金融监管总局北京监管局：鼓励企业建立补充医疗保险

**事件：**4月17日，金融监管总局北京监管局、北京市医保局等九部门印发《北京市支持创新医药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2024年）》，鼓励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机构、医药企业合作，开发覆盖创新药械和健康管理服务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鼓励企业建立补充医疗保险，利用补充医疗保险费用从成本中列支的优惠政策，支持购买覆盖创新药械的商业补充医疗保险产品。鼓励引导商业保险与创新医药企业、医疗机构等加强合作协商，优化理赔方式。探索医疗健康数据与商业健康保险的信息共享机制等。

（资料来源：北京医保）

### 央行等三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商业领域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通知》

**事件：**4月16日，中国人民银行、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商业领域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通知》，聚焦更好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在商业领域的多样化支付服务需求，从确定商业领域重点场所及重点商户名录、构建包容多样支付受理环境、优化现金使用环境、丰富移动支付应用、强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示范引领、加强宣传推广等方面，着力完善多层次、多元化的支付服务体系，共同提升商业领域支付服务水平。

(资料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 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发布2023年移动支付个人用户使用情况调查报告

**事件：**4月19日，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发布2023年移动支付个人用户使用情况调查报告。2023年每天使用移动支付的用户占比为85.0%。便捷性仍是用户选择使用移动支付的主要原因之一。手机扫码或出示二维码支付仍是用户最常使用的支付方式，渗透率高达92.7%。个人隐私和条码安全性仍是需要关注的重点。2023年，用户个人信息泄露问题下降5.4个百分点，移动支付领域的个人信息保护水平有所提高。

(资料来源：移动支付网)

### 河北省召开全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推进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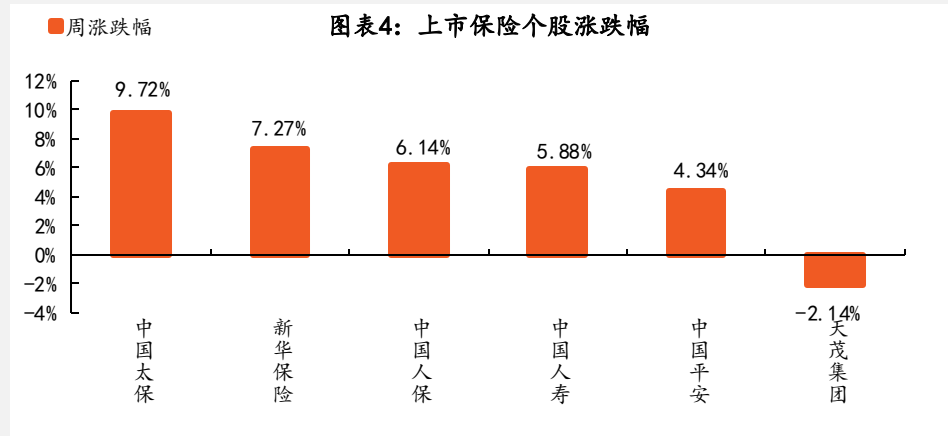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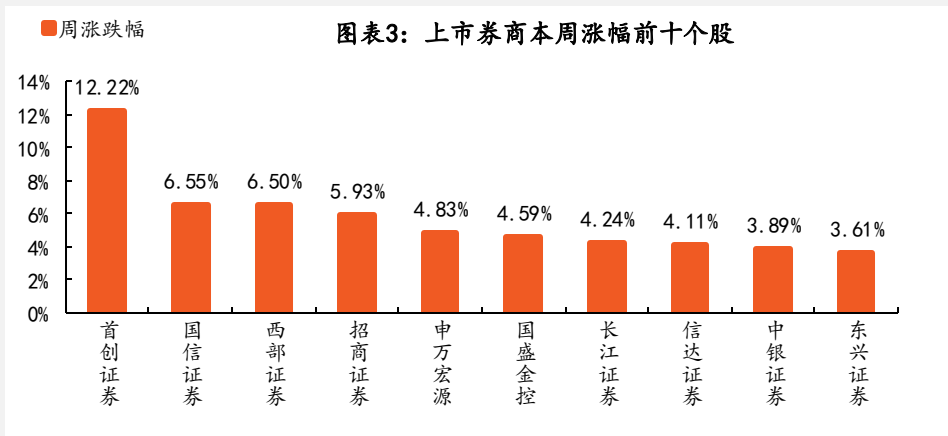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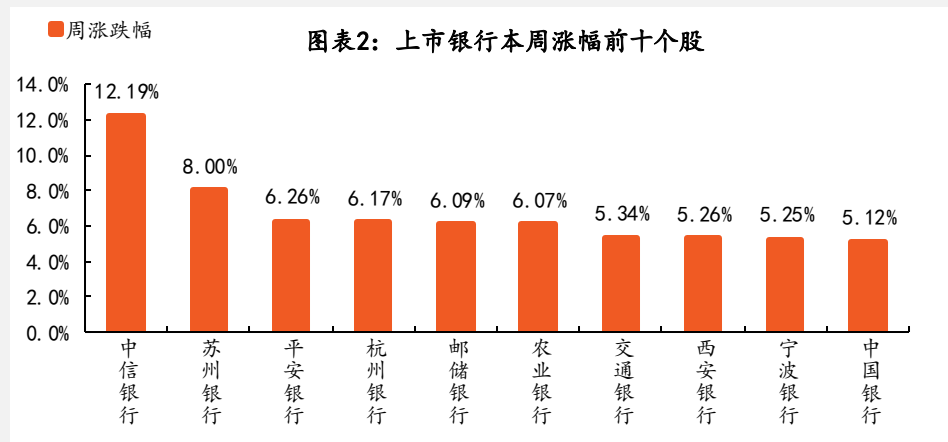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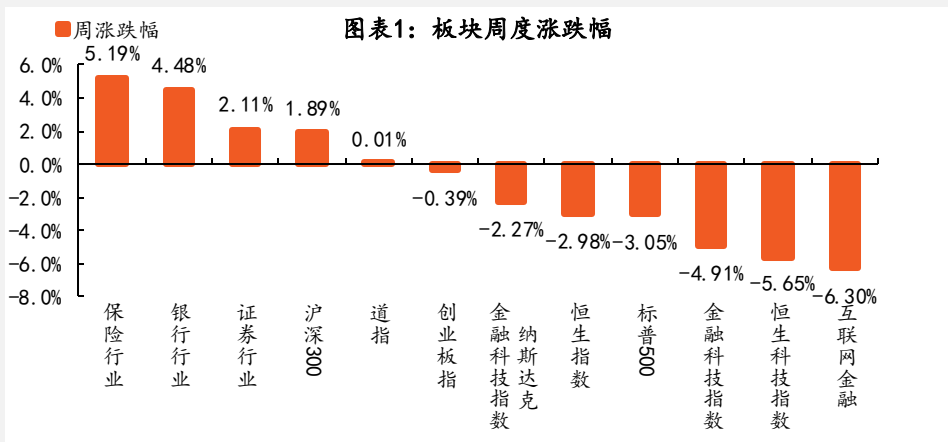
**事件：**4月17日，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分行联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召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推进会。会议强调，一是坚决贯彻省政府安排部署，各数字人民币运营机构和工信部门以及有关企业相向而行、携手结对。二是扎实拓展应用场景，各数字人民币运营机构要与各地工信部门加强工作协同，协助有关企业开通对公钱包，升级改造收付款软硬件设备，推动形成一批符合工信领域特色的数字人民币通用融合应用场景和个性化解决方案。三是着力做好推广应用，积极出台必要的支持政策，扎实推动高新区、产业集群、供应链企业应用数字人民币。

(资料来源：移动支付网)

# 行业数据 | 市场表现

本周银行、证券、保险、金融科技指数分别变动+4.48%、+2.11%、+5.19%、-4.91%

板块行情：本周银行、证券、保险、金融科技指数分别变动+4.48%、+2.11%、+5.19%、-4.91%，同期沪深300指数上涨1.89%。恒生科技指数下跌5.65%，同期恒生指数下跌2.98%，纳斯达克金融科技指数下跌2.27%，创业板指数下跌0.39%。按申万一级行业分类，31个一级行业中，银行和非银金融板块涨跌幅分别排名第2、4位。各子板块中，中信银行(+12.19%)、首创证券(+12.22%)和中国太保(+9.72%)表现最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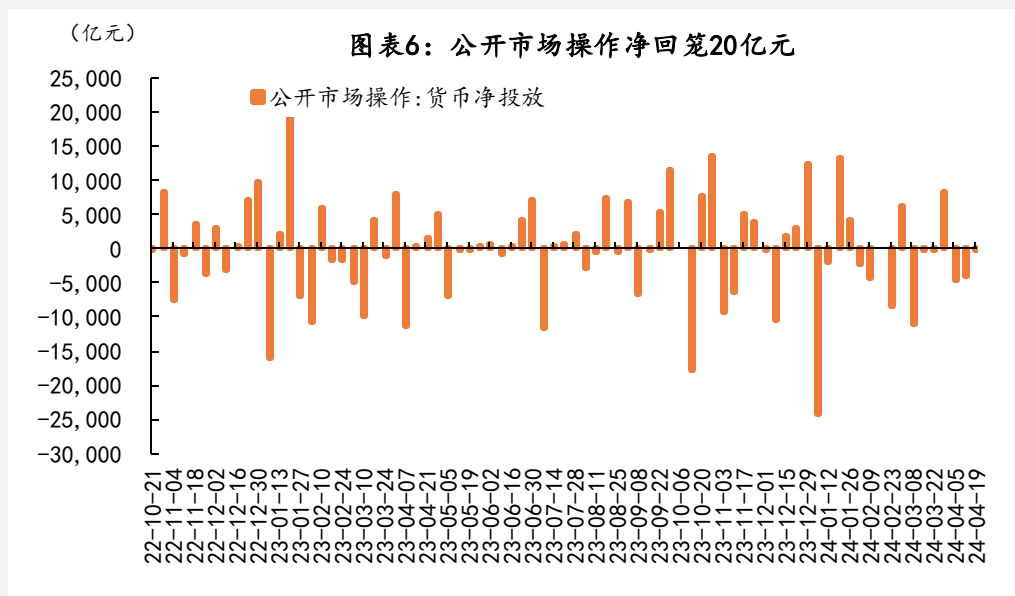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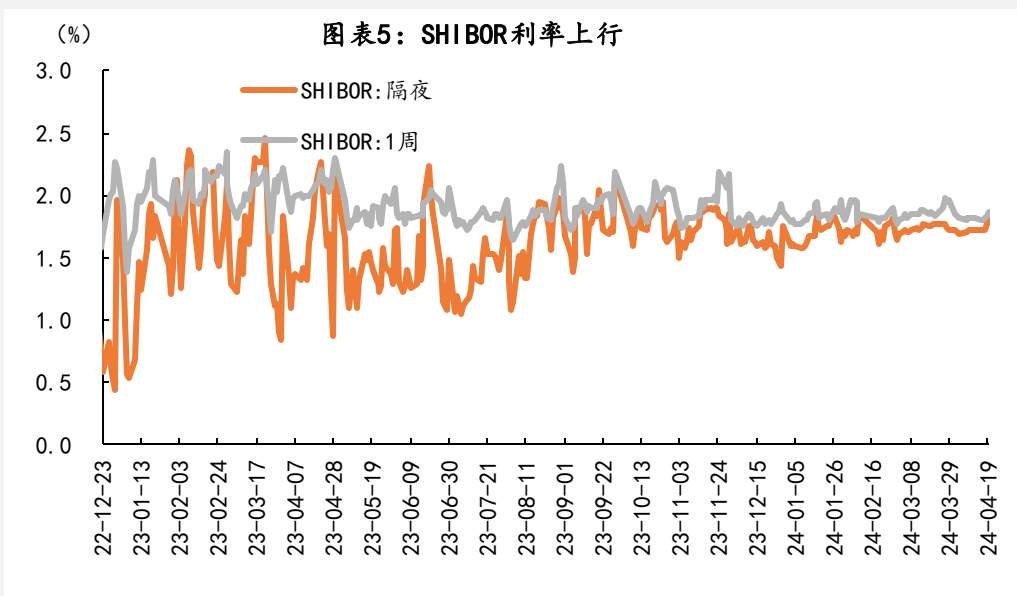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 银行：公开市场操作实现净回笼20亿元，SHIBOR利率上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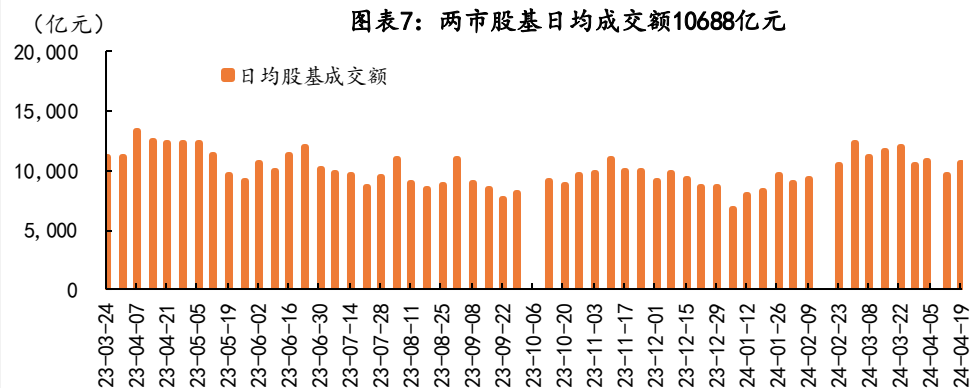
**SHIBOR：**截至4月19日，隔夜SHIBOR利率环比上周上升8.0BP至1.80%，7天SHIBOR利率环比上周上升5.0BP至1.87%。

**公开市场操作：**本周央行逆回购投放100亿元人民币，另有120亿元人民币逆回购回笼，实现净回笼2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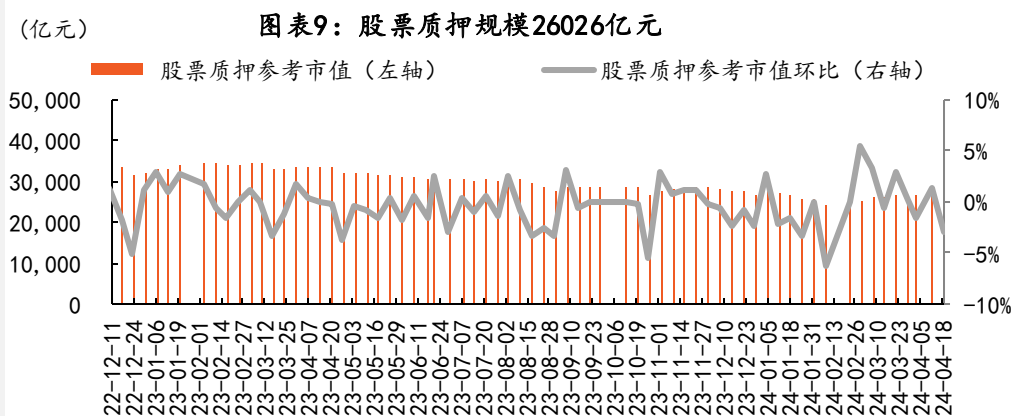


## 证券：周度股基日均成交额环比增长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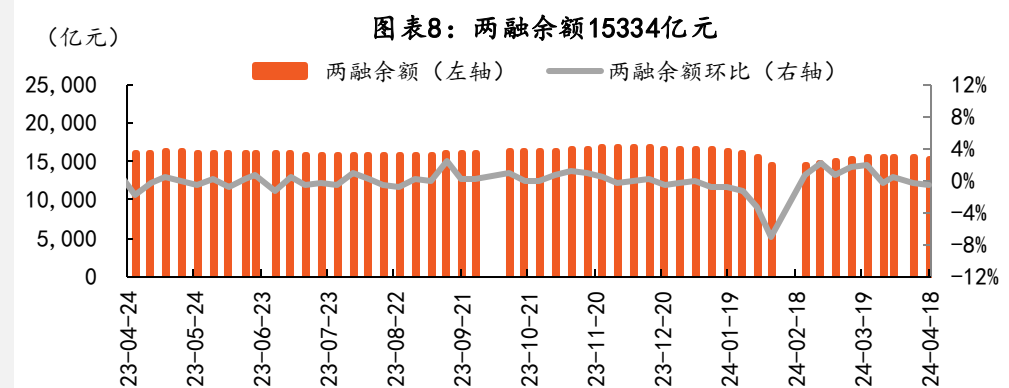
【成交额】本周两市股基日均成交额10688亿元，环比上周增长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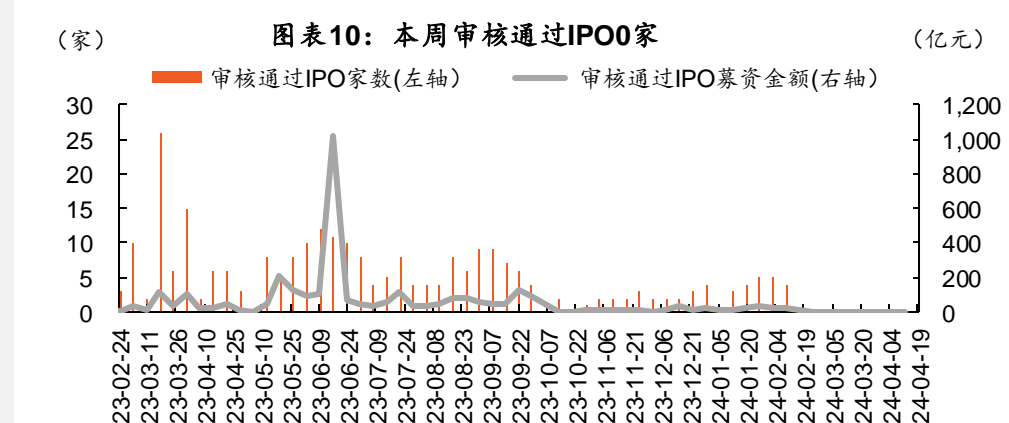
【股票质押】截至4月18日，股票质押规模26026亿元，环比上周下降2.95%。



【两融】截至4月18日，两融余额15334亿元，环比上周下降0.54%。



【公开市场发行】本周审核通过IPO企业0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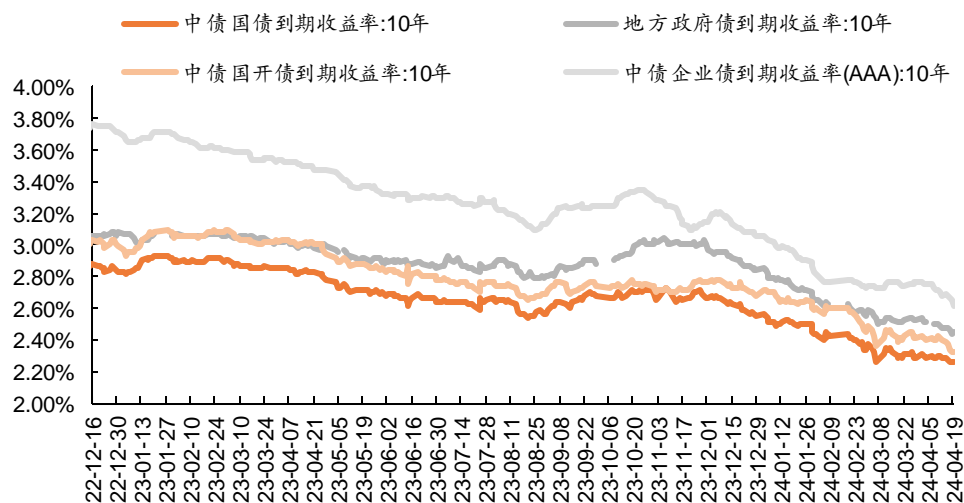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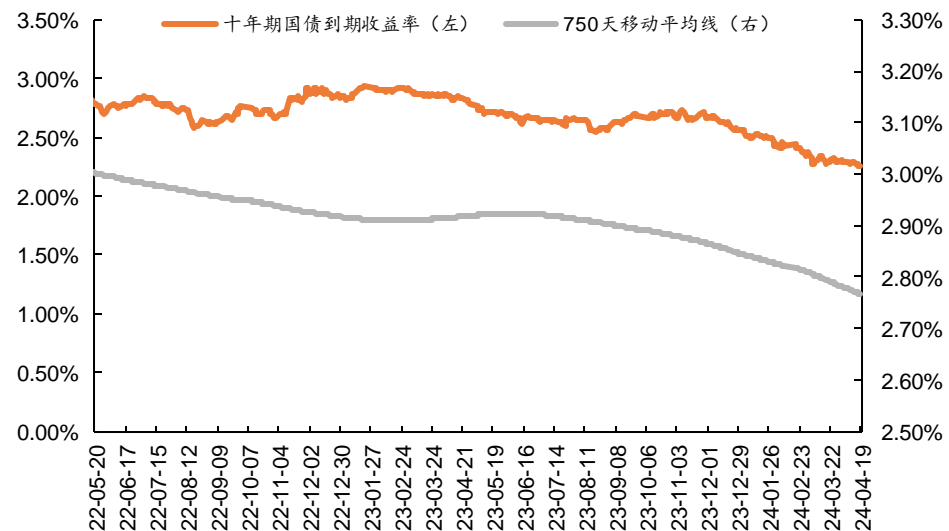
## 保险：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环比上周-2.97bps

债券收益率：截至4月19日，十年期国债、地方政府债、国开债、企业债到期收益率分别为2.254%、2.444%、2.317%、2.616%，十年期国债、地方政府债、国开债、企业债环比上周分别变动-2.97bps、-3.49bps、-7.96bps、-6.53bps。

图表11：主要债券到期收益率



图表12：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和750天均线



资料来源：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 投资建议&风险提示

## 投资建议

- 1、银行：站在银行股投资角度，我们继续提示投资者关注银行板块作为高股息标的的配置价值。持续降息以及“资产荒”愈发严重对银行经营负面影响较为显著，一季度重定价压力的进一步释放或将带动行业息差进一步收窄，但在股票配置层面，无风险利率的持续下行也使得银行基于高股息的类固收配置价值进一步凸显。银行板块近12个月平均股息率相对以10年期国债收益率衡量的无风险利率的溢价水平处于历史高位，且仍在继续走阔，股息吸引力持续提升。板块静态PB仅0.60倍，对应隐含不良率超15%，安全边际充分。
- 2、非银：1) 保险：23年主要上市险企新单与NBV正增；居民储蓄需求旺盛、竞品吸引力下降，预计24Q1新单与NBV将稳中有增。当前A股估值水平较低，结构性机会增加，将助力险企2024年投资收益率和净利润改善。建议关注保险行业长期配置价值。2) 证券：监管持续关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重视投资者获得感提升，资本市场和券商重要性将提升。近期上市公司质量提升和分红相关政策持续加码，市场交投活跃度有所改善，有望带动券商基本面和估值改善。

## 风险提示：

- 1) **金融政策监管风险**：目前金融科技已纳入严监管，与银、证、险相似，业务对监管政策敏感度高，相关监管政策的出台可能深刻影响行业当前的业务模式与盈利发展空间。
- 2) **宏观经济下行风险**，导致银行业资产质量压力超预期抬升。
- 3) **利率下行风险**，银行业息差收窄超预期，保险固收类资产配置承压。
- 4) **国外地缘局势恶化**，权益市场大幅波动， $\beta$ 属性导致证券板块和保险板块行情波动加剧。

## 股票投资评级：

强烈推荐（预计6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表现20%以上）

推 荐（预计6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表现10%至20%之间）

中 性（预计6个月内，股价表现相对市场表现±10%之间）

回 避（预计6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表现10%以上）

##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预计6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表现5%以上）

中 性（预计6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相对市场表现在±5%之间）

弱于大市（预计6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表现5%以上）

## 公司声明及风险提示：

负责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就本研究报告确认：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公司研究报告是针对与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公司研究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未经书面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将采取维权措施追究其侵权责任。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您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请您务必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认真考虑是否进行证券交易。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 免责声明：

此报告旨为发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他专业人士。未经平安证券事先书面明文批准，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送、复印或派发此报告的材料、内容及其复印本予任何其他人。

此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平安证券认为可靠，但平安证券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平安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而负上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并不能仅依靠此报告而取代行使独立判断。

平安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反映编写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分析员于发出此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此报告所指的证券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跌可升。为免生疑问，此报告所载观点并不代表平安证券的立场。

平安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参与此报告所提及的发行商的投资银行业务或投资其发行的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平安证券研究所 金融研究团队

分析师	邮箱	资格类型	资格编号
王维逸	WANGWEIYI059@pingan.com.cn	证券投资咨询	S1060520040001
袁喆奇	YUANZHEQI052@pingan.com.cn	证券投资咨询	S1060520080003
李冰婷	LIBINGTING419@pingan.com.cn	证券投资咨询	S1060520040002
研究助理	邮箱	资格类型	资格编号
韦霁雯	WEIJIWEN854@pingan.com.cn	一般证券业务	S1060122070023
许淼	XUMIAO533@pingan.com.cn	一般证券业务	S1060123020012